

2015 年河南省固体废物环境监管工作要点

2015 年全省固体废物环境监管工作的**总体要求**是：认真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以实施新《环境保护法》为契机，继续推进《河南省环境保护“十二五”规划》和《河南省实施国家“十二五”危险废物污染防治规划工作方案》工作目标的落实，牢牢把握改善环境质量、防控危险废物环境风险总体目标，坚持一条主线（即开展涉危企业规范化管理活动），推进两项创新（即分行业研究出台危险废物监管指南、探索建立医疗废物区域协作处置机制），规范三类管理（即规范转移审批、规范拆解审核、规范危废监管），强化四种意识（即强化学习意识、强化责任意识、强化服务意识、强化廉政意识），着力推动新常态下全省固体废物管理工作再上新台阶，积极为建设美丽河南提供服务和保障。

一、深入开展涉危企业规范化管理活动

将涉危企业规范化管理作为防范危险废物环境风险的长效机制，科学谋划、统筹安排危废管理工作，常抓不懈、着力推进。危险废物产生单位完成申报登记，做到面全、量准；经营单位全面提升管理水平，进一步规范经营活动。全

面完成危险废物专项整治工作，力争实现全省危险废物产生单位和经营单位规范化管理抽查合格率分别达到90%和95%的“十二五”目标。

二、分行业研究出台危险废物监管指南

分行业开展危险废物底数调查，逐步掌握全省各区域、各行业危险废物的分布特点、产生数量、增长趋势、转移去向和处置结果等信息，为消除环境监管盲区、保障危险废物环境安全提供技术支撑。今年计划开展铅锌冶炼行业和皮革行业危险废物产排系数的底数调查研究，摸清全省铅锌冶炼行业和皮革行业危险废物种类、数量、流向及处置情况，制定切实可行的监管指南，为依法有效监管提供依据。

三、探索建立医疗废物区域协作处置机制

进一步规范医疗废物集中处置单位的经营活动，打破医疗废物处置的区域限制，把各医疗废物处置中心因处置工艺限制不能处置的医疗废物，转移到能够实现无害化安全处置的医废处置中心进行妥善处置，彻底化解各地部分种类的医疗废物无法实现无害化安全处置的环境风险。

四、进一步规范转移审批

研究出台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实施细则，进一步明确细化审查审核内容，优化工作流程，规范审批审核程序，落

实首问负责、主协办理、限时办结、阳光审批、终身负责等10项规定，提高全省环保系统危险废物转移审批审核水平和服务企业水平。同时，加强对申请限制类进口废物的审批和日常监管，进口废物实现资源化利用和规范、安全处置。

五、进一步规范拆解审核

以废弃电器电子产品拆解企业监管和审核指南颁布实施为契机，进一步规范各级环保部门监管内容、程序及第三方审核机构的审核程序、要求，强化日常监管审核，通过不定期抽查视频监控录像、收货库存台账、银行付款凭证、出入库登记、生产拆解工位记录等方式，从收货、入库、拆解、审核、申报各个环节来规范企业行为，防止拆解企业骗补国家基金补贴行为的发生，确保国家废弃电器电子产品拆解补贴资金安全。

六、进一步规范危废监管

修订完善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指南，对不同涉危企业实施差别化管理。开展专项指导活动，对问题企业进行现场帮扶，总结管理经验，提高管理水平。加大对省辖市、省直管县的督查考核，充分调动市、县环保部门监督管理的主动性和服务保障的积极性，提高全省环保系统对危险废物管理的规范化、科学化水平。

七、加强固体废物管理队伍自身建设

着力打造“特别能吃苦、特别能战斗、特别能攻坚、特别能奉献”的服务型集体，要强化四种意识：**一是强化学习意识。**坚持集中学习和个人自学相结合，理论学习和业务学习相结合，加强学习培训，不断提高全体固管人员的综合素质和业务能力。省厅将聘请专家学者分批次、分类别对从事危险废物管理的环保部门和企业的相关工作人员进行系统培训，各单位和企业也要组织相关培训活动。**二是强化责任意识。**各级固管部门要严格落实一岗双责和岗位责任制，对各项重点工作实行台账跟踪管理，明确责任人和完成时限，狠抓工作落实，确保工作质量。各省辖市、省直管县要将危险废物年产生量 10 吨以下的市管企业全面监管起来，落实“一企一档”，确保不留死角。**三是强化服务意识。**进一步转变工作作风，正确处理严格管理和热情服务的关系，既要坚持依法审批、严格管理，又要主动换位思考、增强服务的主动性和积极性，在依法审批管理的基础上，最大限度让服务对象满意。**四是强化廉政意识。**严格执行环保部《固体废物管理廉政建设“七不准、七承诺”》，开展岗位风险廉政教育，推动队伍廉政建设，依法依规监管，公开透明服务，防止“四风”反弹，杜绝违法违规问题发生，努力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氛围。

围。